

以電子方式向股東發佈公司通訊

我在哪裡可以找到本公司的公司通訊？

日後，本公司網站(www.chunlaiedu.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將以電子形式提供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以取代印刷本。

我在哪裡可以找到本公司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本公司網站(www.chunlaiedu.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亦會提供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此外，本公司亦將向個別登記股東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並建議登記股東通過(i) 掃描於2024年1月個別寄發予登記股東的回覆表格上列印的個性化二維碼或(ii) 簽署回覆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提供電郵地址。登記股東亦可透過簽署以下企業通訊選擇表格並將其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來提供或更新其電子郵件地址。

倘本公司於登記股東的回覆內並無收到功能性電郵地址，則本公司日後將向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倘非登記股東希望收到本公司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彼等可聯絡其所持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人」），並向閣下的中介人提供彼等的電郵地址。

我是否仍可索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任何登記股東如欲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務請填妥並寄回於2024年1月寄發的回覆表格或下方的企業通訊選擇表格，並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或彼等應發送電郵至 china_chunlai.ecom@computershare.com.hk，列明其名稱、地址及索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要求。請注意，有關指示將於接獲閣下指示之日起計一年內有效。

任何非登記股東如欲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務請填妥並寄回於2024年1月寄發的回覆表格或下方的企業通訊選擇表格，並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或發送電郵至 china_chunlai.ecom@computershare.com.hk，附上填妥的回覆表格或企業通訊選擇表格的掃描件，列明其名稱、地址及索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要求。

我如何提交企業通訊選擇表格？

股東應將已填妥及簽署的「企業通訊選擇表格」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送交香港證券登記處：

掛號信
電子郵件（首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china_chunlai.ecom@computershare.com.hk

關鍵術語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發布或將予發布的任何文件，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考或採取行動，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其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及（如適用）其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報告摘要；(c) 會議通知；(d)上市文件；(e)通函及(f) 委託書。
-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尋求發行人的證券持有人就其希望如何行使其權利或作出選擇作為發行人的證券持有人的指示尋求任何公司通訊。

企業通訊選擇表格

致：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處」）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M 樓

甲部分：提供或更新 閣下之電郵地址，以接收公司通過電子方式發佈（僅限登記股東）的可供採取行動的未來公司通訊 （附註2）（附註3）

請同時填寫此表格的甲部分和丙部分。(若選擇甲部分則不處理乙部分)

[illegible]

乙部分 - 要求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附註5) (適用於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

請同時填寫此表格的乙部分和丙部分。(若選擇乙部分則不處理甲部分)

□	本人/吾等要求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 ^(附註5) ，並已知悉本指示由收取指示日期起計一年內有效。（如適用，請在左側方格中標記「✓」）
---	---

丙部分 - 請求股東的詳細信息

請使用正楷在下面簽名（用濕墨水或電子簽名方式）

股東姓名：			
地址： <i>（附註 6）</i>			
聯繫電話號碼：		郵箱： <i>（附註 7）</i>	
簽名：		日期： <i>（附註 8）</i>	

附註：

1. 請清楚填妥 閣下之所有資料。
2.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任何涉及要求發行人的證券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證券持有人的權利的公司通訊。
3. 倘非登記股東希望收到本公司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彼等可聯絡其所持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人」），並向 閣下的中介人提供彼等的電郵地址。
4. 倘本公司於登記股東的回覆內並無收到功能性電郵地址，則在向股份過戶處提供功能性電郵地址之前，本公司日後將向登記股東發出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5.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發行或將要發行的任何文件，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考或採取行動，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報告、其年度帳目以及審計報告及其摘要財務報告（如適用）的副本；(b) 中期報告及其中期報告摘要（如適用）；(c) 會議通知；(d) 上市文件；(e) 通函和 (f) 代表委任表格。
6. 如選擇甲部分則毋須提供地址。
7. 為確保我們正確接收 閣下指定的電郵地址，請在丙部分（如適用）中重複 閣下指定的電郵地址。
8. 對於登記股東，閣下於乙部分的請求由收取指示日期起計一年內有效。
9. 為免存疑，在本表格上的任何額外指示，我們將不予處理。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i)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
- (ii) 閣下於本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公司以電子方式發布公司通訊及就 閣下持有的公司證券有關的其他事宜上與 閣下聯絡。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在本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iii) 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或在法例規定的情況下，將 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向香港隱私主任提出，或發送電郵至 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